证券代码:688028　证券简称:沃尔德　公告编号:2021-044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鑫金泉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鑫金泉”),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因交易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沃尔德,证券代码:688028)自2021年10月15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公司已于2021年10月14日与与鑫金泉主要股东张苏来、钟书进签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意向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具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目前,公司正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等规定编制重组预案,预计将于停牌期限届满前披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三、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沃尔德金刚石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长远锂科　公告编号:2021-015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9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中午12: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cylico@minmetals.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预计于2021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加深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互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公司计划于2021年10月29日 (星期五) 下午14:00-15:00以网络互动方式举行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业绩、发展规划等事项进行充分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公司现就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 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和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9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胡柳泉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刘海松先生,公司战略规划部部长兼证券事务代表曾科先生将参加此次业绩说明会。(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1年10月29日 (星期五) 下午14:00-15:00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

2、为提升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 中午12: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cylico@minmetals.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沿高路61号公司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31-88998117

传真:0731-88998122

邮箱:cylico@minmetal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ST中迪　公告编号:2021-126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成功,可能存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不产生重要影响。

2、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9月6日10时至2021年9月7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迪产融”)持有的公司71,144,8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77%。

2021年9月7日,中迪产融持有的公司71,14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23.77%的股份,由成都众兴合业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都众兴”)在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公司就前述事项于2021年9月8日、9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截止目前,本公司尚未取得成都众兴支付拍卖余款进展的相关信息,截止2021年10月20日收盘后的公司股东名册中,中迪产融依然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待本次拍卖股份最终完成过户后,控股股东将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本次拍卖后可能存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鉴于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裁定、股权过户登记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本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1-054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杭州中嘉瑞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嘉瑞”)持有公司32,8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21%;中嘉瑞本次股份质押股数为2,300,0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23,8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2.41%,占公司总股本的5.95%。

一、上市公司股份补充质押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中嘉瑞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杭州中嘉瑞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2,300,000	首发限售	是	2021年10月20日	2023年7月11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	0.57	补充质押
合计	/	2,300,000	/	/	/	/		7.00	0.57	/

注:最终质押期限截止时间以中嘉瑞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准。

2.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7,079,000	41.76	0	0	0	0	0	0	167,079,000	0
杭州圣旺钜德实业有限公司	57,519,000	14.38	0	0	0	0	0	0	57,519,000	0
杭州中嘉瑞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868,000	8.21	21,500,000	23,800,000	72.41	5.95	23,800,000	0	9,068,000	0
卢锦华	19,556,460	4.89	0	0	0	0	0	0	19,556,460	0
汤杰丞	18,789,540	4.70	0	0	0	0	0	0	18,789,540	0
汤旭东	10,956,000	2.74	0	0	0	0	0	0	10,956,000	0
合计	306,768,000	76.67	21,500,000	23,800,000	7.76	5.95	23,800,000	0	282,968,000	0

特此公告。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5
转债代码:110038　转债简称:济川转债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800万元的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307期G款

●委托理财期限: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307期G款为70天(2021年10月21日-2021年12月30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济川(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医学”)及陕西东科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科制药”)将不超过11.40亿元(含本数)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与不超过0.30亿元(含本数)的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11.70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鉴于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预计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仍有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为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人民币2,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2,800万元的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7年10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55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431,600张,票面金额100元/张,发行总额84,316.00万元,发行费用1,521.7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2,794.23万元,资金于2017年11月17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70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拟募集资金投资	调整后的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2021年6月30日使用金额
1	3号液体楼新建(含高架库)项目	21,470.12	(注1)22,075.45	22,075.45
2	口服液塑瓶车间新建(含危化品库)项目	8,451.42	(注2)5,231.86	5,231.86
3	杨凌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1,608.49	50,680.00	50,680.00
4	综合原料药车间新建项目	2,786.62	2,735.00	2,735.00
合计		84,316.64	84,316.64	80,722.31

注1:3号液体楼新建(含高架库)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调整系调减发行费用385.89万元、结转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取得的利息收入962.51万元、收到其他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转入的28.71万元所致。

注2:口服液塑瓶车间新建(含危化品库)项目承诺投资总额的调整系调减发行费用156.42万元及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063.1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济川有限流动资金所致。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为:累计使用80,722.31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6,323.70万元(含利息、理财收入),其中理财产品余额3,000万元,其余3,323.70万元存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东科制药2,8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307期G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307期G款	2,800	1.05%-3.40%	5.64-18.26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7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严格审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公司内审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本次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基本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307期G款
产品代码	21ZH307G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期限	70天
产品起始日(交易日)	2021年10月21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2月30日
挂钩标的	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3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挂钩标的观察期	2021年10月21日(含)-2021年12月28日(含),观察期总天数(M)为69天;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每日根据当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保持在区间内的天数。
挂钩标的初始价格	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3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观察区间	观察区间上限:初始价格+365个基点 观察区间下限:初始价格-365个基点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5%+2.35%×N/M,1.05%,2.35%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0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3.40%。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产品实际存续天数	开始于产品起始日(含),结束于产品到期日(不含)
产品本金返还	若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产品直至到期,本金将100%返还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800万元购买了工商银行泰兴支行的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工商银行泰兴支行提供到期本金担保,产品收益根据所挂钩的美元/日元汇率表现来确定。

(三)公司本次使用2,8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本金保障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董秘办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398),皆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其基本情况、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及财务指标请参见公司年报。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112,573,717.21	10,515,832,622.85
负债总额	2,895,245,560.52	2,752,651,384.65
净资产	8,217,328,156.69	7,763,181,238.20
货币资金	3,731,501,668.61	2,959,156,601.04
项目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2020年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25,176,212.96	1,781,691,163.33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73,150.17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2,8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0.75%。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6.05%,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年度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及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上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对冲干扰事件风险等常见财务管理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济川医学及东科制药将不超过11.40亿元(含本数)的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与不超过0.30亿元(含本数)的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11.70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7,600	7,600	67.78	0
2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22,500	22,500	185.05	0
3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22,500	22,500	183.02	0
4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7,500	7,500	59.36	0
5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7,499	7,499	58.66	0
6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5,000	448.97	0
7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7,000	53.81	0
8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7,000	53.81	0
9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6,800	6,800	71.45	0
10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000	121.15	0
11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10,000	10,000	116.60	0
12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0,000	81.22	0
13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25,000	25,000	255.79	0
14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33,500	33,500	358.65	0
15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	14,000	115.99	0
16	券商理财产品-本金保障型	3,000	3,000	32.84	0
17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8,000	372.94	0
18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0	39,000	497.45	0
19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50,000	575.34	0
20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000	33.15	0
21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114,000	-	-	114,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	-	-	2,800
合计				3,743.03	116,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26,59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3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9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6,8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
总理财额度					117,000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ST大集　公告编号:2021-099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风险警示期间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被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公司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如果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将最大限度化解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发现公司存在的相关问题,将有利于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等如果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2021年2月10日,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供销大集及24家子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海航集团清算组担任供销大集及重整子公司管理人,同意公司在联合工作组的领导下,在管理人的监督下,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并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进入重整程序后,管理人、公司依法履行职责,依法推进各项重整工作,已完成债权申报并召开了公司及24家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目前正在进行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表决情况统计工作,并持续推进引入重整投资人等相关工作。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关于法院裁定受理部分子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关于法院许可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及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2021年4月15日《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2021年8月7日《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延期提交重整计划草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2021年9月15日《关于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2021年9月30日《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整改暨重整进展和风险警示期间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关于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分阶段及时披露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上市规则》14.4.10条规定,现就风险警示期间风险再次提示如下:

一、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虽然法院正式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但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是否形成各相关方认可的重整计划(草案);或者重整计划(草案)虽获得了相关会议通过但未能获得法院批准,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程序,宣告公司破产;或者重整计划虽获得法院批准但未能得到执行,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公司破产。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 14.4.17 条第(六)项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重整执行完毕后仍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如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将最大限度化解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发现公司存在的相关问题,将有利于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等如果不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三、其他相关风险

因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上市规则》第14.4.1、14.4.9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2月19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公司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等情况,根据《上市规则》第13.3条第(五)项、第13.4条、第13.6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3月1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被年审机构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0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被年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13.3条第(四)项、第14.3.1条第(三)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2016年重组标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供销大集”或“重组标的”)2020年未达到业绩承诺的利润,2020年业绩承诺补偿相关事项,依相关规定另行处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积极做好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并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证券代码:000829　公告编号:2021-090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1年10月19日、2021年10月20日、2021年10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公司于2021年9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32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2021年9月11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补充说明。公司已在规定期限内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2、公司披露《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后引起市场的广泛关注,部分媒体进行了相应报道,关于重大事项拟收购手机品牌的猜测,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中已就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披露,本次交易拟收购范围涉及天珑移动旗下手机子品牌商标、部分研发及供应链等(以下简称“标的业务”)资产,本次交易不涉及市场传闻的荣耀品牌商标、部分研发及供应链等资产,市场传闻不准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交易对方暂未就该事项签署任何意向书或相关交易协议,公司内部已成立项目专项小组,并组织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评估等相关工作,相关中介机构包括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金杜(苏州)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将视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自2021年9月8日至2021年9月29日,北京信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减持公司股份比例已达1%;同时,合计减持数量已超过公司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数量的一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信托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4、公司拟于2021年10月25日披露《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600 万元—9,6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85.65 %-195.61%,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88);

5、公司前期披露的其他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6、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7、除上述事项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8、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第二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第二项(1)所述的事项均处在筹划或洽谈阶段,相关交易的核心要素、尽职调查结果、决策流程及审批环节等均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因此相关交易是否能够完成以及完成的时间均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第二项(1)所述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及相关监管部门审批,所筹划的交易事项能否按预期顺利开展,决策流程及审批环节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第二项(1)所述的事项可能存在财务风险、法律风险、环境风险等多种风险因素;

5、针对第二项(1)所述事项涉及的业务,可能存在宏观经济风险、品牌风险、经营风险及市场风险等,业务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在实际经营中可能存在无法达到预期的情况,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6、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

股票代码:002734　股票简称:利民股份　公告编号:2021-111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110),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再次将会议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如下: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